

供 销 合 同

合同编号: sbgx-202505-046
合同编号: XKWZ-SCB-2025-H048

购货方(甲方):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哈密地质大队
供货方(乙方):新疆新矿物资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,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、诚实守信的原则,
经友好协商, 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价格、金额:

序号	货物名称	规格及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 (元)	合计金额 (元)	备注
1	磁力仪	GSM-19T质子磁 力仪	台	2	61825	123650	
2	无人机磁通 门 航磁系统	GTF-D24型无人 机磁通门航磁系 统	套	1	419500	419500	
3	发电机	5kw	台	2	8325	16650	
4	RTK移动站	i87 北斗版	台	3	11900	35700	
不含税合计金额 (元)		526991.15			税额 (元)	68508.85	
合计	(大写)：伍拾玖万伍仟伍佰元整					¥：595500.00	
备注：除非双方另有约定，合同签订后价格不再调整。本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货物、税费 (13%增值税专用发票)、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调试费用、培训费。							

第二条 交货时间、地点、交货方法及验货

1. 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10天内货到验收完毕；

2. 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；

3. 交货方法：乙方将货物运送至客户现场；

4. 验 货：交货时现场验货，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质量不符合约定，应妥善保管并在收到货物之日起3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。逾期未提出异议则视为验收合格。

第三条 付款方式、银行帐号

1. 付款方式：双方约定按以下方式支付：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%,即人民币：¥59550.00(大写：伍万玖仟伍佰伍拾元整)作为履约保证金；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100%货款，即人民币：595500.00(大写：伍拾玖万伍仟伍佰元整)。若无质量问题甲方于设备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。

2. 银行账号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支行

开户名：新疆新矿物资有限公司

账 号：65001618800050001603

第四条 违约责任：

1. 乙方需提供最新时间生产的货物，货物配置清单应与合同附件配置清单一致。乙方确保提供货物原装正品，否则，应向甲方赔退全款，并额外向甲方赔偿全款百分之十的履约违约金。

2. 乙方逾期交货的，每逾期一日，按逾期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，违约金金额不应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10%。

3. 甲方逾期付款（包括退还履约保证金）的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五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，违约金金额不应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10%。

4.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，均构成违约，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，并承担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，包括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、公证费、鉴定费、保全费、保全担保费、诉讼费、差旅费等一切费用。

第五条 不可抗力：

1. 甲、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，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，允许延期履行、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六条 培训：

1. 乙方向甲方交货时为甲方提供专业技术和安全知识培训，直至受训人员熟练使用

第七条 保修：

1. 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壹年。

2. 保修范围：整机保修，质保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。质保期后提供有偿服务。

第八条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：

1. 乙方承诺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一小时内做出实质性技术响应，四十八小时内提供响应解决方案。

第九条 争议解决

因本合同引发的任何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十条 其他

1. 合同执行期内，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。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2.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至双方结算和履行完毕之日终止。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各份合同文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 方	乙 方
单位名称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哈密地质大队	单位名称：新疆新矿物资有限公司
单位地址：新疆哈密市建国北路174号	单位地址：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克拉玛依东街406号
邮政编码：839000	邮政编码：830000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(签字)：[Signature]	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(签字)：[Signature]
电 话：0902-2265089	电 话：18690211017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密市分行	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北路支行
银行账号：108278136379	银行账号：65001618800050001603
税 号：12650000457720585E	税 号：91650103228581884H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5 月 22 日	签订日期：2025 年 5 月 22 日